2021年怀远住建局危房改造年度绩效

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今年是脱贫攻坚后乡村振兴的第一年，全年计划改造危房改造任务564户，实际完成602户，完成率107%，已超额完成年初计划，共拨付危房改造拨付款1096.2万元，目前已全面完成打卡到户。

二、主要做法和成效

1、精准确定对象。在2020年底原有调查摸底的基础上，结合实际进一步拓展农村安全住房保障范围，并为此做到了排查摸底全覆盖，鉴定全覆盖。今年危房改造范围在原来的农村低保户、分散供养特困人员、贫困残疾人家庭、边缘户基础上，扩大到其他脱贫户及低收入群体，通过摸排，各类型对象有危房改造需求的共564户，并完成向省住建厅的申报工作。

2、制定实施方案。为确保完成今年危房改造的各项工作任务，印发了《怀远县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住房安全保障工作实施方案》，对全县农村低收入群体，包括农村易返贫致贫户、农村低保户、农村分散供养特困人员，以及因病因灾因意外事故等刚性支出较大或收入大幅缩减导致基本生活出现严重困难家庭等、农村低保边缘家庭和未享受过农村住房保障政策支持且依靠自身力量无法解决住房安全问题的其他脱贫户给予支持。

3、开展业务培训。为高质量完成全县农村危房改造，提升危改业务水平，6月，我局组织各乡镇业务骨干参加了皖北片乡村振兴农村低收入群体住房安全保障政策解读和农村房屋安全隐患排查及农村建筑工匠技术培训会。

4、持续开展农村危房改造动态监测。为做到应改尽改，不漏一户，6月以来，我局对全县巩固脱贫攻坚成果集中大排查实施动态监测，发现低收入群体住房存在安全隐患且符合农村危房改造条件的，已全部纳入2021年农村危房改造计划。

三、问题与建议

1.农村危房改造补助标准较低，特别是近年来建筑材料价格和人工费用上涨，贫困群众中的重建户危房改造有一定的经济压力，积极性不高，存在畏难情绪。对此，县住建局已会同乡镇有针对性地做好协调沟通工作，按要求做到应改尽改，确保农村低收入群体住房安全有保障。

2、增加危房改造补贴金额，减少危房改造受益人的出资比例，真正将好事做好，减轻进行危房改造贫困家庭的经济负担。

四、下一步工作安排

1、继续做好农村低收入群体住房安全有保障动态监测工作。对全县农村易返贫致贫户、农村低保户、农村分散供养特困人员，以及因病因灾因意外事故等刚性支出较大或收入大幅缩减导致基本生活出现严重困难家庭等、农村低保边缘家庭和脱贫户等6类对象定期组织开展住房安全排查工作，发现一户，改造一户，确保全县农村低收入群体住房安全。

2、做好2021年农村危房改造竣工验收扫尾工作。对农村危房改造县级验收过程中发现存在不同问题的改造户，加快整改进度，全面完美的完成2021年怀远县危房改造工作。

2022.1.6